

福建省德化县人民政府

德化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启动公告

德征启公告〔2021〕12号

为实施德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发布丁溪黄氏老人活动中心项目征收土地启动公告：

一、征收土地的范围、用途

1. 拟征地面积：0.0553公顷。

2. 征地范围：拟征收土地位于德化县龙浔镇丁溪村，具体位置为东至黄露清果园、西至黄宇集果园、南至通金城寨小路、北至黄宇业果园，详见丁溪黄氏老人活动中心项目用地勘测定界图。

3. 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：龙浔镇丁溪村民委员会。

4. 征地用途：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丁溪黄氏老人活动中心，为政府组织实施的社会福利基础设施建设需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拟于2021年3月8日-2021年3月10日由龙浔镇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，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配合。

本公告之日起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等，一律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在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予以张贴，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。

本次征收土地的实施征地单位为龙浔镇人民政府，龙浔镇人民政府将按法定程序组织开展现状调查、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补偿登记、签订协议等相关土地征收法定程序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丁溪黄氏老人活动中心项目用地勘测定界图

